前瞻性陳述

本[編纂]文件載有前瞻性陳述,包括但不限於使用如「預期」、「相信」、「計劃」、「擬」、「估計」、「預測」、「潛在」、「預計」、「尋求」、「可能」、「將」、「會」、「應」及「可」等詞語及詞彙或類似詞語或陳述,特別是本[編纂]文件「概要」、「業務」及「財務資料」各節所載有關未來事件、我們的未來財務、業務或其他表現與發展、我們行業的未來發展及我們主要市場整體經濟的未來發展。

該等陳述乃根據多項有關我們現有及未來業務策略以及我們未來營商環境的假設作出。該等前瞻性陳述反映我們目前對未來事件的看法,並非未來表現的保證,且涉及若干風險、不明朗因素及假設,當中包括本[編纂]文件所述的風險因素及下列各項:

- 我們的業務及經營策略以及我們實施該等策略的各項措施;
- 我們的股息分派計劃;
- 我們的資本承擔計劃;
- 我們的經營、業務及財務前景,包括現有及新業務的發展計劃和未來現金流量;
- 香港、中國、澳門及新加坡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解決方案業的未來競爭環境及發展;
- 香港、中國、澳門及新加坡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解決方案業的監管環境以及整體行業 前景;
- 香港、中國、澳門及新加坡的整體經濟趨勢;
- 雁率波動及限制;及
- 非我們所能控制的因素,如政治動盪、火災、水災、風暴、地震、疾病或其他惡劣天氣狀況或自然災害帶來的巨額損失。

謹請 閣下注意,根據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的規定,我們並無任何責任就任何新資料、未來事件或其他事項更新或以其他方式修訂本[編纂]文件的前瞻性陳述。基於該等及其他風險、不明朗因素及假設,本[編纂]文件所論述的前瞻性事件及情況未必一定會以我們預期的方式發生或甚至不會發生。因此, 閣下不應過份依賴任何前瞻性資料。本節所載的警示聲明適用於本[編纂]文件所載的所有前瞻性陳述,該等前瞻性陳述不應被當作我們對我們的計劃及目標將會實現而作出的聲明。

在本[編纂]文件內,有關本公司或任何董事意向的陳述或提述,均以截至本[編纂]文件日期 止為準。任何該等意向可能會因未來事態發展而有所改變。